



中國歷史小丛书

汉武帝

HAN WUDI

中華書局出版

“中国历史小丛书”編輯委员会

主編：吳晗

編委：尹达 刘桂五 何兹全 何幹之

汪篪 邱汉生 金燦然 陈乐素

陈哲文 胡朔芝 翁独健 滕淨东

(以姓氏笔划为序)

助編：北京教师进修学院历史教研室

中国历史小丛书

汉 武 帝

范福元编写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東總布胡同10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7號

崇 文 印 刷 廠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全國新華書店經售

787X1092 毫米 1/32 · 1印張 · 15,000字

1960年3月第1版

1960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00,001—30,000 定價：(5) 0.09元

統一書號：11018·189 60·1·京52

目 录

- 一、雄才大略的皇帝····· 1
- 二、加强中央集权,巩固汉帝国的統一····· 3
- 三、独尊儒术,罢黜百家····· 9
- 四、败匈奴,通西域····· 11
- 五、开拓南方和西南疆域····· 17
- 六、打击豪强富商的财政经济政策····· 21
- 七、发展农业的措施····· 25
- 八、对农民的残暴剥削····· 29
- 九、結束語····· 31

一、雄才大略的皇帝

汉武帝名叫刘彻，是汉朝开国皇帝汉高帝——刘邦——的曾孙。公元前141年在他父亲汉景帝死后，便由他做了皇帝，那时他还只有十六岁。从那一年起到公元前87年他死时止，他总共做了五十四年皇帝，佔了整个西汉王朝四分之一的時間。

汉武帝是一个雄才大略的封建君主，也是我国历史上的一个杰出政治家。他所实行的許多政策和措施，对于以后历史的發展有很大的影响。

公元前209年，陈胜、吴广



汉武帝像

导农民大起义，推翻了秦朝以后，紧接着就是楚（项羽）、汉（刘邦）相争的局面。在战争中人民死亡很多，生产事业也遭受到了严重的破坏，到处满目荒凉。刘邦起自民间，参加过农民起义，他看到并且亲自参加了推翻秦朝残暴统治的农民大起义，因此，在他打败项羽做了皇帝以后，便不能不向人民作些让步，以这来恢复经济和稳固西汉帝国的统治基础。他命令军队复员，并对复员的士兵尽先给以土地，让他们回到乡里从事生产；对于在战争中逃亡的人，把原有的田宅发还给他们，因而造成了一个小农经济占优势的社会。同时他又减轻人民的租税和徭役负担：农田每年抽税十五分之一，生育子女的可以免除徭役二年，并且还释放了一部分奴隶。以后的汉文帝曾经免收天下农田租税十二年；汉景帝又把税率由十五分之一减低到三十分之一。这样，农民的生活比以前安定了，负担比以前要减轻了，他们的生产热情因而大大地提高，农业生产也因而大大地发展起来。历史上称这一段时间叫“文景之治”。

从汉高帝至汉武帝即位的五六十年间，社会经济欣欣向荣。由于经济的发展，汉朝的国库更加充实了，当时朝廷里的钱积累到很多很多，串钱的绳子都烂断了，以至于无法计算；粮食在仓库里放不下，堆到露天

地上，听它腐烂。这些都是农民辛勤劳动所创造的巨大财富，也是汉朝初年封建统治者从广大农民身上搜刮的血汗。

汉武帝就是在社会经济相当发展、国力充实的情况下，继汉景帝之后当了皇帝的。他本身是个有雄才大略的人，而当时的社会经济的繁荣局面，又给了他施展雄才大略的物质条件。

二、加强中央集权，巩固汉帝国的统一

汉武帝做了许多对以后历史发展有重大影响的事情，第一桩是加强了中央集权的政治制度，更加巩固了汉帝国的统一和发展。

秦始皇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建立中央集权的大帝国的人，但是，秦始皇所建立的中央集权政治，基础并不巩固。因此，秦朝灭亡以后，项羽便曾一度恢复分封制，刘邦在他和项羽争夺帝位的时候，为了争取当时拥有实力的人的拥护，对于一些有功的将领和一些有很大实力的地方贵族，也封他们为王，各个王在藩国里，直接控制着人民和土地，有很大的独立性，并且招兵买马，因而不用说是中央政府的很大的威胁。刘邦在做了皇帝以后，他采取了种种办法来消灭这些异姓王，

同时，他因为自己新朝廷的实力不能到达全国各地，又分封了许多同姓子弟为王。刘邦认为自己本家的子弟是可靠的，把他们分封到各地去，就可以加强汉朝廷对各地的统治，起初也的确没有发生什么重大问题。

但过了几十年以后，情形不同了。几十年的休养生息，汉中央政府的力量强大起来了，各地藩王的势力也比以前大得多了，他们各自发展势力，拥地自雄，这就使中央和各藩国的矛盾尖锐了起来。公元前154年，汉景帝采取晁错的建议，实行“削藩”，吴、楚、赵、胶西、胶东、菑川和济南七个藩国，便以诛晁错的名义，实行叛乱，这就是著名的“七国之乱”。七国之乱平定以后，藩国官吏由朝廷任用，藩王因而没有实际的政治权力了，他们只征收租税。这当然加强了中央集权政治。但是，封建割据的残余势力当时并没有消灭，并且在三十税一的政策下，商人和地主大量兼并农民的土地，各地都出现了大大小小的豪强势力。在这以外，朝廷内部对采取什么样的国策，也有不同的主张，中央集权的制度也还没有完备地建立起来。这一切都是汉武帝所必须解决的问题。

汉武帝十六岁时便登上了皇帝的宝座。那时候他自然还不能亲自掌握政权。代汉武帝掌握大权的是他祖母竇太后，她任用自己的姪兒竇嬰做丞相。竇太后

崇尚道家思想，主张清静无为，实际上是一个保守现状的守旧派。竇嬰却不同，他是儒家集团里的人物，要想利用儒家学说来做统治工具，改变旧政。因此，他们姑姪之間一开始就有了矛盾。汉武帝既有雄才大略，自然崇尚儒家思想，认为清静无为的主张已不适当当时的需要，他对祖母掌握大权心里也不愿意，但是无可如何。第二年竇太后竟一怒而免除了竇嬰丞相的职务。建元六年（公元前135年），竇太后死去，这以后，汉武帝才没有了施展政治抱负的障碍。

在这一年做丞相的是另一个外戚田蚡——汉武帝母亲王太后的同母弟。田蚡虽然是倾向儒家学说的人，但他却因为得到王太后的支持，有些专权，朝廷中的百官也都依附他。这自然也一定要和汉武帝发生矛盾。有一天，田蚡向汉武帝奏事，并推荐了一大批官员。汉武帝不高兴地问他说：“你准备任用的官员都提完了么？我也打算用几个人呢！”这表示汉武帝不让丞相多管事，田蚡没有办法，只好少管。从这以后，汉武帝亲自掌握大权了。

汉武帝为了把一切大权都掌握到自己的手里，使自己的政治抱负能够顺利地实现，在打击田蚡以后，甚至不愿意丞相做他的助手了。丞相本来在行政上总理一切，地位很高。这时候汉武帝就把原来在他身边拿

拿文書的尚書或中書（用士人稱尚書，用宦官稱中書，職務一樣）的地位，加強起來，終至於使丞相成為有名無實的職位。漢武帝以後的漢朝的歷代皇帝，直到東漢，“中書”或“尚書”都是中央發號司令的機構。

在把國家大權完全掌握到自己的手裡以後，漢武帝就決定進一步來加強中央集權制度，首先他要更加徹底地解決藩國問題。漢武帝採取了主父偃建議的“推恩”辦法，命令藩王們不能把封地僅僅傳授給繼承王位的長子，而必須劃出一部分來分封其他子弟做侯國，並且規定這些侯國不再受藩王的管領，而直接由各地的郡來管轄。這樣一來，藩國的土地越分越小，小的只有三五個縣，大的也不過十幾個縣，勢力越來越弱，自然也就無法跟中央對抗了。

在這同時，漢武帝還用種種的借口來剝奪侯國封君的爵位。漢武帝每年八月會諸侯于廟中，諸侯必須出金助祭，如果金的成色被認為是不好的，就要奪爵，因這被奪爵的有一百多人。據另外一個統計，漢朝初年因功封侯的有一百四十三人，到漢武帝太初年間（公元前104—101年）就只剩下了五人。經漢武帝自己封侯的有七十五人，而其中六十八人後來被剝奪了爵位。因推恩法而封侯的各藩王子弟一百七十五人，在漢武帝手裡失侯的也有一百十三人。

为了同样的目的，汉武帝又加强了原有的监察制度。汉朝初年，中央政府虽然因沿用秦朝的制度設有御史大夫，但废除了負責監察地方的監御史。汉武帝則把監察制度大大加以扩充，並建立了“州刺史”制度，設置了一个司隶校尉和十三个州刺史，对各郡国进行严密的監督：除了地方豪强和郡太守是否遵守中央法令，是否互相勾結称霸逞强等等，是州刺史應該監察的以外，州刺史还有直接行使“治断冤獄”的司法权。

这样，没有被废的王侯既只是“衣租食稅”，地方豪强的行为也受到严密的監督，秦始皇开始建立起来的統一的中央集权国家，到汉武帝这时候才算巩固了。

汉武帝为了加强中央集权政治，还建立了一套选用官吏的制度。汉武帝以前，中央政府的大官，多是功臣或功臣子弟，一般官吏大都由郎官出身。郎官是侍衛皇帝左右的小官，人数很多，如果不是出身官家或有中等以上财产的人，是很难做到郎官的。这样，官吏的来源很狹隘，不能适应中央集权制度下官僚机构扩大的要求。当时，新兴的地主阶级的力量更加强大了，他們迫切要求政治上的地位。汉武帝为了取得地主阶级的支持，又採用了所謂“破格用人”的政策，把地主阶级知識分子大量提拔起来，充当中央和地方的官吏，从而加强自己的統治力量。

汉武帝还把以前实行过但没有被重视的“察选”制度，大大地加以扩大和发展：命令各级官吏保举贤良、方正、直言、极谏之士，听候甄别试用。著名的学者董仲舒和公孙弘，就是经过“贤良”的策试(考试)而被重用的。后来汉武帝又采纳了董仲舒的建议，命令郡国每年举孝(孝悌的人)廉(廉洁的官吏)各一人。对于那些具有一定条件而又不肯“出仕”的人，则由政府来“征召”。被征召的人由汉武帝亲自召见，被认为合用的，就授给官职。汉武帝还用“公車上書”的办法，使官吏人民都可以上奏章给皇帝建议国事，意见合他的要求的，就根据上書的人的特长授给官职。象东方朔、主父偃、朱买臣等著名汉臣，都是由于上書言事而被重用的。

汉武帝还设立“太学”，通过学校来选拔官僚。关于这一点，我们在下面一节里再谈。

这样，汉武帝就把秦以前已经开端，秦始皇曾经加以发展的官僚制度大大加强了。用从“民间”(实际上是地主阶级中间)选拔出来的官僚来代替享有世袭特权的贵族，这就是官僚制度的特色。这制度在以后二千年的封建社会里，一直被历代的封建统治者所沿用着。

三、独尊儒术，罢黜百家

汉武帝为了加强和巩固自己的统治，还采取了另一个有更长久历史影响的政治措施，这就是“独尊儒术，罢黜百家”。汉武帝以后二千年间，我国封建社会的各个王朝，没有一个不打起“尊儒”的招牌的。而这个“定儒家于一尊”的首倡者正是汉武帝。

所谓“独尊儒术”，就是拿儒家的学说来为封建政治服务，作为思想统治的工具。上面说到汉武帝崇尚儒家，对于主张清静无为的贾太后，不满意。这应该认为是封建统治者的汉武帝的有“远见”之处。当时的形势是，一方面社会经济有了相当的发展，地方豪强、大姓，骄纵不法，诸侯王更不必说，这些都损害着国家的统一；另一方面，匈奴对汉朝西北边疆的侵扰也一天比一天严重。在这种情况下，雄才大略的汉武帝怎能够不反对道家的清静无为的政治主张呢！

在这方面对汉武帝影响最大的，是著名的学者董仲舒。董仲舒在被任用以后，便极力劝说汉武帝把儒家学说应用到实际政治上来。他写了一部“春秋繁露”，给儒家学说添了新的内容——神秘性和宗教性的成分。照他的说法，皇帝是奉上天意旨来管理人民的，上天

給了他統治人民的權力，絕對不能違反。董仲舒又鼓吹“大一統”思想，認為地方必須受中央皇帝的控制，必須服從皇帝的意旨，對皇帝要有無限的忠誠。這種“大一統”思想，是地主階級希望有一個強有力的中央政府來維持和平統一的要求的反映，是合乎當時時代的趨勢的。這不用說給了專制主義的皇帝權力以理論的根據，自然也合漢武帝的心意。封建社會的道德觀念——“三綱”：“君為臣綱，夫為妻綱，父為子綱”，也是董仲舒提出來的。

董仲舒又有所謂“災異論”。他說皇帝既然是代天行道的上天的代表人，那麼，皇帝就必須順天行事。皇帝行為的好壞立刻會引起上天的歡喜和憤怒，各種自然界變異，如日蝕、月蝕、地震、山崩、河決之類，都是上天發出的警告，一遇到有這種情形，皇帝就必須檢查自己是否做了錯事。這是地主階級為了他們自己的利益，又希望對皇帝的行動加以約制的思想的反映，而這在客觀上是防止封建帝皇過分荒淫腐朽，因而也有鞏固封建統治的作用。

這樣的思想當然不完全是儒家原來的思想，而是把道家、名家、法家、陰陽五行家等等的思想部分地統一在儒家里面了。研究我國思想史的人，把這種思想稱之為新儒家。

汉武帝采取了这种思想来做統治思想，维护封建制度的工具。所以他在举行策試的时候，对于講其他各派学說的人，一概不取，而独取儒生。他並且听从董仲舒的建議，在京师設太学，挑选各地地主階級子弟到太学里学习，又設五經（“詩經”、“尚書”、“春秋”、“易經”和“礼記”）博士当教官，培养崇奉儒家思想的政治人才。地方政府也要开学校，地方官吏也要講經学，教授学生。各县推荐供朝廷选用的孝廉、茂才，也都必須是儒生。

这一来，儒学和做官的途径被結合了起来，要做官的非学习儒家的思想不可，士人因而都变成了儒生。

也就因为这样，汉朝在学术上只有儒家各个派別之間的爭論，不再有儒家以外的学派与儒家之間的爭鳴了。虽不利于学术思想的發展，但是对于国家的統一和中央集权的巩固，却有很大的作用。

被汉武帝采用的董仲舒的学說，不仅在汉朝，並且对于以后二千年的封建社会，都有極大的影响。

四、敗匈奴，通西域

巩固中央集权政治，用儒家学說来控制全国思想，这还不过是汉武帝的政治抱負施展的一个方面。汉武

帝並且击败了强敌——匈奴，使汉朝更加强大起来，並且打通了与西域各国之間的道路，促进了汉朝政府和西域各国的文化交流。

匈奴在当时是一个游牧民族，秦始皇統一全国以后，曾經發大軍击败匈奴，把他們驅逐到沙漠以北的地方去。秦朝灭亡以后的战乱，給了匈奴以再来侵扰的机会。汉朝初年，匈奴是汉朝北边和西边的严重威胁，有时还深入到离汉朝都城长安仅七百里的地方。汉高祖为了防御匈奴，公元前200年，曾經亲自帶領三十二万大軍去攻打匈奴，但却被匈奴的冒頓单于围困在白登(在今山西大同附近)七天。这以后，匈奴更加强大，常常进来擄掠人口和財物。汉朝政府沒有强大的力量，只好妥协退讓，往往办上一份丰厚的嫁粧，把皇族的公主嫁給匈奴的单于(首領)，每年还送去大量財物，以求得暫时的安宁，这就是所謂“和亲”政策。但匈奴却反而更加驕橫，仍旧在汉朝的北部边郡进行劫掠，每年被杀害和擄去的人口在一万以上。

要打退匈奴的侵扰，必須有足够的人力、財力和物力，还要有强大的騎兵。汉文帝、汉景帝都在这方面做了不少准备工作，对付匈奴的力量逐漸增强起来，但是还不能够使匈奴不再来侵扰。到汉武帝的时候，反击匈奴的条件才具备了。这就是上面說到的，全国人民

- 在几十年的生产劳动里创造了巨大的财富，因而有了足够的财力和物力；藩国问题彻底解决，国内没有问题，可以专心对外了。到这时候，汉朝政府也已经蕃殖了大量的战马，练成了强大的骑兵。有了这样的条件，再加上汉武帝本人的雄武奋發，匈奴终于被打败了。



匈奴终于被打败了

汉武帝对匈奴的战争，主要是在公元前133年到119年这时期内进行的。公元前133年，汉武帝就听从王恢的话，派人引誘匈奴深入到馬邑(在今山西朔县)来掠夺，一面派三十万兵馬埋伏在馬邑附近的山谷里，准备給匈奴主力以致命的打击。不料这个計謀洩露了，沒有能够成功。从此，汉朝和匈奴的关系正式破裂，“和亲”政策当然也跟着取消了。但在公元前127年以前，汉武帝採取的还是防御性的战略，到这一年才开始进行大规模的进攻。汉武帝对匈奴的战争有三次是具有决定性的意义的。

第一次：公元前127年，汉武帝派將軍衛青率領大軍出云中(在今內蒙古自治区托克托县)，在河套地区和匈奴大战。战争的結果夺回了匈奴长期占領的河套地区，在那里設置了朔方、五原两个郡，解除了匈奴对国都长安的威胁。

第二次：公元前121年春天，汉武帝命霍去病領兵过焉支山(在今甘肃山丹县境内)出击匈奴，夏天又命令他越过祁連山(在今甘肃境内)对匈奴进行包围攻击，打了很大的胜仗。这一年战争的結果，匈奴昆邪王帶部众数万人来降，祁連山脉以北的大片地区，即現在甘肃省西北部河西走廊，都归入汉朝的版圖。汉武帝在那里設了武威、酒泉两郡，后来又增立张掖、敦煌两郡。